

河北法治报

权威报道 法治河北

河北法治报社出版 河北日报报业集团主管主办

2024年7月16日 星期二 农历六月十一 今日8版

总第8285期 国内统一连续出版物号 CN13-0079 邮发代号 17-77



扫一扫关注河北法治报数字报纸 微信 微博

公安部：大力推进侦查中心建设 构建数字化侦查新模式

新华社杭州电（记者 熊丰）记者7月13日从公安部获悉，公安部日前部署，大力推进侦查中心建设，紧紧围绕建立完善新型警务运行模式总要求，坚持实战实用实效，统筹研究谋划，强化力量整合，优化资源配置，突出实际效果，着力打造打击犯罪的研判中枢、侦查中枢、指挥中枢。

全国刑事侦查工作会议7月12日在浙江嘉兴召开。公安部要求，充分认识建设侦查中心的重要性必要性紧迫性，突出实战导

向，以建立完善“专业+机制+大数据”新型警务运行模式为牵引，大力推进侦查中心建设，构建数字化侦查新模式，加快形成和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在新的起点推动侦查工作高质量发展。

公安部要求，要强化系统观念，积极推进侦查中心建设，推动刑事侦查工作转型升级发展。要建立完善集约化数据融合体系，深化数据、系统融合和智能应用，为构建数字化侦查新模式提供有力支撑。（下转第2版）

一项创制性立法 为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提供法治保障

——《河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带来了什么

□ 河北日报记者 霍相博

今年以来，一场场应急综合救援演练在河北各地开展。与往年不同，相关部门对引导疏散转移群众的工作检查更严了，党员干部们包户上门告知更多了，群众对转移的路线更熟了。

改变，源自年初出台的《河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

去年，受台风“杜苏芮”影响，河北遭遇历史罕见的暴雨洪灾。为全面提升群众转移和避险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河北省委就防汛避险人员转移立法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今年1月14日，《河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经河北省第十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表决通过，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遵循统一指挥、分级负责、属地管理、社会参与

原则，坚持应转尽转、应转必转、应转早转、适当扩面，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这项创制性立法为防汛避险人员转移的职责、准备、时机、范围、规模等问题提出解决方案。

立足科学、几经研讨，明确防汛“时间表”做到有备无患

7月2日，全省人大系统《河北省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贯彻落实情况专项监督行动工作调度会召开。

会议通报了今年4月以来全省人大系统开展防汛避险人员转移条例专项监督行动工作的情况，并对主汛期专项监督行动进行了再强调再部署。

“河北马上就要进入主汛期，这是防汛备汛的关键时期，也是专项监督行动的关键时期。防汛备汛成效如何，直接影响关系着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会

上，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监督工作协调处处长武晓雷介绍。

做好防汛备汛工作，应当梳理出什么时候是汛期、主汛期以及防汛关键期。

据统计，近年来河北6月至9月降雨量较多，占全年降雨量的75%至85%。

经过充分研究和讨论，条例最终对河北的汛期等作出了科学的规定，明确，本省汛期为每年的6月1日至9月30日，正常年份主汛期为7月10日至8月10日，“七下八上”为防汛关键期。

同时，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当地降雨情况，适当调整防汛关键期。

有了这一“时间表”，今年以来，河北各地各部门提前做好周密准备，确保防汛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在沧州献县，县水务局对全县河道、重要堤防、闸涵等防洪基础设施进行拉网式检查。在衡水武强县，县农业农村局共建设50多个扬水泵站，有效解决了

农村耕地灌溉用水和防汛排涝问题。在邢台隆尧县，制定重点乡镇61个村（小区）群众转移安置清单，全县建成乡级应急避难所6个、村级避难场所119个。

职责清晰、任务细化，防汛避险“任务书”可操作性强

“河水涨了，今天去安平咱不能再走桥了，要不绕个路……”

7月8日一大早，安平县大何庄乡里河村党支部书记田龙赶到村南的桥头，向过往村民耐心解释。

这座桥就建在滹沱河上。田龙说，这几天滹沱河水位上涨，为确保村民出行安全，他们成立了“党员先锋队”驻守桥头。

进入汛期，防汛工作谁来做？应该做什么？越是情况紧急，越要责任清晰、任务明确。

为此，条例给出了操作性强的防汛避险“任务书”，构建了各级政府统一领

导、县级以上防汛指挥机构组织协调和县干部包乡、乡镇干部包村、村干部包户的包联责任机制，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职责进行了明晰。

根据条例，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统一领导本行政区域内防汛避险人员转移工作；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防汛指挥机构负责组织协调防汛避险人员转移工作，发布防汛避险人员转移命令；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做好防汛避险人员转移相关工作。

基层党员干部熟悉基层情况，应是防汛避险人员转移的具体组织者、实施者。

条例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职责进行了明晰，同时将“实行网格化管理，确保包联到户、责任到人”的成功经验固化下来，作为组织实施防汛避险人员转移工作的必要内容。

（下转第2版）



近日，宁晋县人民检察院干警走进社区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向群众介绍行政检察职能以及检察机关当下开展的“检护民生”“检察护企”专项行动内容，展现检察机关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中的职能作用，引导群众增强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意识。
王鑫来
王美玲 摄

“警银社”反诈联盟守护群众“钱袋子”

记者走基层

□ 河北法治报记者 于海宁
通讯员 宋爱莲

“要谨记凡是自称公检法要求汇款的，凡是叫你汇款到‘安全账户’的，凡是通知中奖、领取补贴要你先交钱的，凡是在电话中索要个人和银行卡信息的……都是诈骗。”

7月15日，记者跟随渤海新区黄骅市公安局中捷产业园区城区派出所民警辅警，与中捷产业园区朝阳街社区芳泰工作站、沧州农商银行中捷支行的工作人员一同，走进社区开展反诈宣传。

6月3日，渤海新区黄骅市首个“警银社”反诈联盟在中捷产业园区揭牌。“‘警银社’反诈联盟依托中捷产业园区城区派出所、沧州农商银行中捷支行、中捷产业园区朝阳街社区芳泰工作站三家单位，探索建立反电信诈骗联动机制，推动形成信息互通、资源共享、打击互助、防控联动、平安共建的合作模式。”中捷产业园区城区派出所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说，“警银社”成

立以来，有效预警劝阻电信诈骗2起，联合开展各类反电诈宣传活动12次，成功指导580余名群众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

“7月6日，一位女士焦急地来到银行，要求办理银行卡限额修改业务。可当我们问她用途时，她说不上来，只说是别人让转钱。”沧州农商银行中捷支行工作人员说。此时，他立即通知了中捷产业园区城区派出所民警。

“我们赶到后了解到，这位女士已经通过支付宝向不明人士转账9000余元，并表示还要继续转账。在听完描述后，我们立即意识到这位女士正在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并告知其不要上当受骗。”民警告诉记者。

“这是我家的全部存款，一旦转出去后果不堪设想。”最终，这位女士意识到自己遭遇了电信网络诈骗，并及时停止了汇款行为。

为守护好群众“钱袋子”，“警银社”反诈联盟制定了联席会议制度，依托公安部门侦办电信诈骗案件的大数据和金融机构反馈，分析研究当前反诈工作短板，制定反诈举措，并结合实际，推动联动机制运行，通过“警银社”三方协调联动，最大限度保障群众财产安全。



图为7月15日，中捷产业园区城区派出所辅警为老人下载安装“国家反诈中心”App。

针对辖区老年人多的情况，中捷产业园区城区派出所多次联合中捷产业园区朝阳街社区芳泰工作站、沧州农商银行中捷支行在辖区开展反诈宣传。由三方人员组成的反诈宣讲团每月下沉到小区、广场等人员聚集场所，以案

释法开展反诈警示教育。同时，不定期组织开展“反诈演出”，根据真实典型案例创编并演绎反诈情景剧，还原犯罪分子诱导群众转账全过程，让居民真实地“体验”诈骗分子的手段，从而提高识诈、防诈、拒诈能力。

优化办理流程 整合申请材料
压减办理时限

我省推进企业信息变更、注销登记“一件事”高效办

河北法治报讯（记者 张世杰）为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日前，省市场监管局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工作方案》《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工作方案》，通过流程再造和信息共享，整合部门资源，推动线上线下服务融合，进一步压减办事时长和成本。

优化办理流程，我省按照“能简则简”“应减尽减”的原则，各部门再造自身业务流程，取消不必要的审核环节，通过共享方式获取材料和信息，无需企业重复提交。开通线上窗口和线下窗口两种办理渠道，一次性收取联办申请材料，线下实现“一窗受理、内部流转、并联办理”，线上实现“一次采集、数据共享、实时反馈”。

整合申请材料，我省对企业信息变更、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涉及6个办理事项的申请表单、材料等进行合并、精简和优化，整合为“一张表单”“一套材料”，实现办事群众“单次采集、多方共用”。改革后，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申请材料由22份减少为7份；企业注

销登记“一件事”申请材料由22份减少为9份。

压减办理时限，我省建立健全企业信息变更、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部门联动机制，各部门分工协作，强化业务协同，形成工作合力，压减办事时长。改革后，企业信息变更“一件事”办理时限由最少6个工作日压缩至“1+1”个工作日；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办理时限由最少15个工作日压缩至“10+1+1”个工作日。

强化系统支撑，我省依托河北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提升河北省统一企业登记平台与公安、人社、住建、税务、海关等部门业务系统互认互通程度，实现跨系统、跨业务、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区“网络通、数据通、业务通”，满足“高效办成一件事”的需求。

编制服务指南，我省将企业信息变更、企业注销登记“一件事”涉及6个事项的服务对象、办理情形、办理时限、申报材料、办理层级、收费事项进行整合优化，梳理制定“一件事”服务指南，通过办事大厅告示牌、河北政务服务网等多渠道进行展示，使办事群众查询、办理一步到位。

今日导读

以法治力量守护“最美夕阳红”
（详见第4版）

我省公安经侦部门人企问计问需
（详见第5版）

搭建护企安商“连心桥”
（详见第6版）

护学岗上的那个老头儿
（详见第8版）